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离任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离任情况

2026年9月22日，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董事会分别收到董事廖林先生、王战堂先生的《辞职报告》。董事廖林先生、王战堂先生均因工作需要提请辞去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王战堂先生同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委员职务；辞职后，其二人均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廖林先生的董事职务原定任期为2025年4月23日至2028年4月22日；王战堂先生的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的原定任期为2025年4月23日至2028年4月22日，其二人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公司章程（第十四修订稿）》等有关规定，其二人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鉴于王战堂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成员总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王战堂先生在补选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程序完成之前将根据法律法规、证券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证券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董事提出辞任之日起六十日内完成非独立董事的补选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调整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廖林先生、王战堂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其二人均按照公司离职管理相关制度做好工作交接，其二人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作。

公司及董事会对董事廖林先生、王战堂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董事补选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2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洪巍先生、王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分别经持有公司 20.84%股权的股东——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洪巍、持有公司 7.36%股权的股东——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辉，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经对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完成审核，认为补选洪巍先生、王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合法，其本人亦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指引和《公司章程（第十四次修订稿）》规定要求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规定禁止任职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洪巍先生、王辉先生被选举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指引的要求。

公司本次补选洪巍先生、王辉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董事廖林先生的辞职报告
- 2、董事王战堂先生的辞职报告
-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3 日

附件：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

洪巍：男，1982年9月出生，蒙古族，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工程师。2005年7月参加工作，2019年3月至2019年12月任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副经理兼神华节能环保中心副主任；2019年12月至2020年8月任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经理；2020年8月至2021年7月任无锡神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1年7月至2021年10月任国能无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1年10月至2022年9月任国能无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2022年9月至2025年1月任国能龙源蓝天节能技术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5年1月至2025年3月任国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5年3月至今任国家能源集团科技环保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副主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除前述任职关系及本次被提名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其他有关规定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要求。

王辉：男，1975年4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9年12月至2022年5月，任天健集团长沙地产公司总经理；2022年6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控与审计部总经理职务；2025年11月至今，兼任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6年4月至今，兼任深圳市天健城市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4月至2025年9月，任本公司监事。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除前述任职关系及本次被提名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

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其他有关规定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要求。